

2024 年度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政法委员会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和重要组织形式，是推动政法事业科学发展的领导者、组织者和协调者。担负着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监督、队伍建设等重要任务，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推进平安马村、法治马村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区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研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和提高社会治

理能力有关重大问题，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4. 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马村建设、法治马村建设、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5. 组织开展全区政法系统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6. 掌握分析全区政法舆情动态，知道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督促和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8. 组织研究全区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全区政法改革。

9. 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10.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马村区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 5 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平安建设股、维稳指导股、人民防线工作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为一级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37.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77.6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8.7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49.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16
总计	30	1,352.30	总计	60	1,35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8.72	1,34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03	1,037.0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17	72.17					
2013105	专项业务	12.17	12.1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64.86	964.86					
2013601	行政运行	111.38	111.3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53.48	853.4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7.65	277.65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77.65	277.6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77.65	27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	19.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4	1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	10.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	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	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	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	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	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8	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9.14	160.18	1,188.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46	126.14	911.3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17		72.17			
2013105	专项业务	12.17		12.1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65.29	126.14	839.14			
2013601	行政运行	111.38	111.3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53.91	14.77	839.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7.65		277.65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77.65		277.6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77.65		27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	19.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4	1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	10.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	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	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	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	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	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8	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4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37.03	1,037.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77.65	277.6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54	19.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2	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8	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8.72	1,348.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48.72	总计	64	1,348.72	1,348.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48.72	160.09	1,18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03	126.05	910.9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17		72.17
2013105	专项业务	12.17		12.1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00		6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64.86	126.05	838.80
2013601	行政运行	111.38	111.3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53.48	14.68	838.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7.65		277.65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77.65		277.6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77.65		27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4	19.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4	1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	10.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	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2	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2	5.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	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8	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8	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8	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 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 63	30201	办公费	1. 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 35	30202	印刷费	1. 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 4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 31	30205	水费	0. 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 8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 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 4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1	30211	差旅费	0. 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 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 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 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 1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 06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			
人员经费合计		147.80	公用经费合计					1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2.51		2.51		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52.3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29.41 万元，增长 32.20%，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暨综治中心平台建设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48.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8.72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49.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18 万元，占 11.87%；项目支出 1188.96 万元，占 88.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48.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330.41 万元，增长 32.45%，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暨综治中心平台建设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8.7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9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0.41 万元，增长 32.45%，主要原因是雪亮工程暨综治中心平台建设资金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8.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37.03 万元，占 76.

89%; 科学技术（类）支出 277.65 万元，占 20.5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54 万元，占 1.45%; 卫生健康（类）支出 5.22 万元，占 0.39%; 住房保障（类）支出 9.28 万元，占 0.69%。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8.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全部安排在行政运行科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全部安排在行政运行科目。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7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全部安排在行政运行科目。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3.48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全部安排在行政运行科目。

5.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追加雪亮工程预算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有人员调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有人员调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决算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95.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有人员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0.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7.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7%。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2%，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5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车辆加油及维修费用。2024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此车辆为借用事管局车辆，不计入我部门的国有资产）。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29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20 万元，增长 51.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各项临时性工作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0.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5 个，其中：机关项目 2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88.9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5 个，涉及资金 1188.96 万元。

我部门组织对“雪亮工程暨综治中心建设项目”、“马村区一村（格）一警人员工资项目”等 2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其中：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8.9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效益显著。

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349.14 万元，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9.14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9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2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实现绩效自评“100%”。

我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雪亮工程暨综治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期调研和筹备时间较长，导致相关经费支出进度有所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跟踪分析，及时解决问题，保障执行效率。

从上述自评情况看，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4 年度 25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9.9 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未选取我部门 2024 年度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507001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507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2024年工雪亮工程暨中心建设	可执行项目	行财科	230	230	23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507001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507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2024年马村区视频监控员工项目	可执行项目	行财科	43.28	43.28	43.2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507001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507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2024年马村区村一（格）人员工资项目	可执行项目	行财科	295.71	295.71	295.7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507001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507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委员会	2024年马村区暂住协管员工资项目	可执行项目	行财科	68.36	68.36	68.3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马村区政法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08.22	1349.14	1349.14	10		100	10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108.22	1348.72	1348.72	—		100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42	0.42	—		1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情况状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式，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4. 加强夯实基层基础，推进社会治理现代会建设。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进行分析研判，分析社会稳定形式，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4. 加强夯实基层基础，推进社会治理现代会建设。最终，全区政法工作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对全区平安建设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和落实。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2. 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力度 3. 加大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 建设平安马村 2. 国建安全 3. 扫黑除恶 4. 防范和处理邪教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4	4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3	3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6%	96%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5%	5%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5	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建设平安马村	创新、举措	100%	3	3	0.00%
	防范和处理邪教			研判、涉密	100%	3	3	0.00%	
	扫黑除恶			常态、整治	100%	3	3	0.00%	
	国家安全			高度	100%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	现代、提升	100%	4	4	0.00%	
			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贯彻、落实	100%	4	4	0.00%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	研判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综合治理提升率	≤98%	98%	12	12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100%	13	13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7%	100%	10	10	0.00%	
	总分						100	100	

2024 年马村区委政法委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

马村区政法委员会现有编制 17 人，实际在编人员 15 人，其中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9 人。共 5 个内设机构。(1) 办公室 (2) 政治部 (执法监督室) (3) 维稳指导股 (4) 平安建设股 (5) 人民防线股；下属事业单位 1 个：平安建设促进中心。

（二）部门主要职能

政法委员会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和重要组织形式，是推动政法事业科学发展的领导者、组织者和协调者。担负着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监督、队伍建设等重要任务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推进平安马村、法治马村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区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研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和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有关重大问题，协调推动

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4. 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马村建设、法治马村建设、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5. 组织开展全区政法系统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6. 掌握分析全区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督促和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8. 组织研究全区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全区政法改革。

9. 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10.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 万元，占 11.86%；项目支出 1189 万元，占 88.14%。

(1) 基本支出 160 万元，人员经费 151 万元；公用经费 9 万元。

(2)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9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 万元；其他支出 0 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区委政法委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确保单位的正常运转, 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重点围绕平安马村、法治马村建设, 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 深化智能化建设,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 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深化全区政法改革, 以及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等工作开展,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严格执行预算; 在项目经费使用上, 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 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原则; 三公经费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范围内。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区绩效管理工作有关规定, 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 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 提升部门责任意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促进政法事业各项工作更好发展。

主要包括: 马村区委政法委 2024 年度公用经费、人员经费、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及预算执行情况。

(二) 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依据如下:

1.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2. 《焦作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焦作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焦财绩〔2015〕3 号文件);

3. 《关于印发〈焦作市预算绩效管理指标库〉暨项目支出绩效指标的通知》（焦财绩〔2018〕3号）；
4. 《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的通知》（焦财预〔2018〕211号）；
5.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6. 区财政部门批复的2024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

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绩效标准和自评方法是根据年初预算、年末决算，参考绩效自评通知的要求，采用：现场勘察、询问检查项目实施及参与人员等方式进行自评。

区委政法委全面完成预算安排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了区级预算执行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监督、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完成上级政法委安排的日常工作，并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业务事项。

三、总体评价结论和因素情况分析

接到《关于开展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后，我单位根据文件要求，高度重视，协调专人负责，认真开展了年度绩效评价。对照三定方案职能要求，针对2024年具体工作完成情况及其实现效果，进行了综合摸排和自评打分，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一）总体绩效评价结论

马村区委政法委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充分发挥业务职能，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目标任务。本部门各项资金主要用途是确保主体职能正常开展，促进各项目标工作任务顺利完成。确保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严格

执行预算约束、绩效管控；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并略下降。通过加强预算绩效收支管理，不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优化改善各项管理流程，使本部门整体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和强化。

（二）因素情况分析

1 决策情况分析：在项目经费使用上，在保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管控资金并落实厉行节约原则；

2 管理情况分析：绩效标准和自评方法是采用计划标准和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并根据年初预算、年末决算数据对比，参考绩效自评通知的要求，进行逐项打分及综合自评打分。

3 效果情况分析：经逐一比对，绩效结果与绩效目标差异性及其原因分析，绩效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基本一致。

4. 综合评价得分：按照预算执行率 10%，我单位该项得分 9.9 分，投入管理指标 30%，该项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 25%，该项得分 25 分，效益指标 35%，该项得分 35 分；我单位综合得分 99.9 分，评价为“优”级。

四、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年来，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马村区委政法委各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政法事业稳步向前发展。当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

（一）存在问题

1. 目标细化还不够，自评质量还存在较大提升空间，预算编制的前瞻度不够，对可能出现的新情况、新业务前瞻性、针对性研究不多，未予以充分预算。

2. 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财务工作缺乏创新，在精度和深度上还有欠缺，还需进一步提升。

（二）采取的纠偏措施

强化宣传引导，培育绩效文化，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重塑预算部门绩效导向的组织文化，将绩效内化为部门单位的科学理财观，实现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三）完善预算管理和改进绩效管理的办法

1、进一步重视预算、决算编制工作，加强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完善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探索完善绩效管理理论新思路。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行度。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励，实现绩效管理规范化、常态化。

3、逐步建立绩效奖惩机制，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激发各部门积极有效开展绩效评价的内在动力。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